**石狮市循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药剂（硫酸铝）2022年第三期季度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福建省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 石狮市循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污水处理药剂（硫酸铝）2022年第三期季度采购项目 （以下简称：“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欢迎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招标编号：FJHJCG2023006。

2、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本项目预算金额为**人民币2660000 元。本次招标设有最高投标单价限价，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 380元/吨，投标人的投标单价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3、招标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货物（服务）一览表》及招标文件第五章。

4、需要落实的采购政策：(一)信用记录，适用于（合同包1），按照下列规定执行：（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分别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以下简称：“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投标人提供的查询结果应为其通过上述网站获取的信用信息查询结果原始页面的打印件（或截图）。(二)其他政策：无。

5、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5.1法定条件：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5.2特定条件：

| **明细** | **描述** |
| --- | --- |
| **代理经销商必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有效《营业执照》** | **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
| **①本招标项目的产品若属于危险化学品产品,须提供危险化学品产品的生产厂商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复印件（须加盖厂家公章）****②代理经销商还必须提供《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原件及复印件；且危险化学品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化学品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化学品(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①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厂家公章。** **②《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危险化学品必须委托具备危险化学品运输资质的单位运输危险化学品(提供证明材料加盖公章）。** |
| **提供所投标货物生产厂家近一年内由第三方CMA认证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CMA标志的产品有效浓度指标的合格检验报告** | **须提供原件及复印件** |

6、报名期限：详见招标公告或更正公告（若有），若不一致，以更正公告（若有）为准。

7、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 1 月 29 日08时00分至2023年 2 月 3 日18时00分，通过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 http://shishigz.com/）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投标码为投标单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重要凭证，请投标单位在规定时间内获取，以免错失投标机会。**投标人还须在上述工作时间内到招标代理公司报名，报名费：300元。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应将报名凭证保存好，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上传，否则其投标文件恕不接受，不得参与投标**。

8、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釆购法》第五十二条规定，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釆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口头质疑不予接受。

9、有关本项目招标的相关信息（包括招标文件若有修改）都将在政府釆购相关网站：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 http://shishigz.com/）、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公布，不作另行通知，一经公告视为所有供应商已知悉相关消息，请潜在投标人随时关注相关网站，以免错漏重要信息。

10、投标文件的递交

10.1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 2 月 20 日 9:00 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此截止时间前通过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标书软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已投递的电子投标文件撤回、编辑再投递。电子投标文件投递成功后，投标人须打印出“投标人签到凭证”。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 http://shishigz.com/）"平台的操作规程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对做好的电子投标书进行固化加密和上传，交易平台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一份投递成功的电子投标文件信息为准。逾期递交的或未递交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有关投标的操作规程详见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的相关使用说明或电话咨询客服（联系电话：0595-88760010）

10.2**开标时间：2023年 2 月 20 日 9:00 时（北京时间）**。

10.3签到、解密：投标人参与投标、加密、解密都需提前在电脑上安装好“凯特驱动安

装包、电子签章服务安装包、平台软件安装包”。驱动安装包皆在首页“下载中心”中。

投标文件递交指定网址后，投标人务必要进入项目开标大厅，运用“投标文件固化”所使 用的 CA 数字证书及投标报名号，完成投标文件的签到解密（解密时长为30分钟），解密 可和投标文件签到同时进行。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解密 ca 数字证 书需与加密 ca 数字证书为同一介质，方为有效。）在电子交易平台进行投标文件的解密 操作。逾期递交的或未递交到指定网址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因投标人的原因未 能正常签到、解密的投标文件将无法进入评审程序，按无效投标处理。CA 及电子印章办理 请参照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上（http://www.shishigz.com/）--通知公告--石狮 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的办理通知进行办理。请及时办理 CA，如因未及时办理 CA 导致未能进行项目投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对平台操作有任何疑问，请联系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联系电话：0595-88760010。

11、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11.1**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时间：2023年 2 月 17 日12时00分前到账**。

11.2**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 26600 元**。

11.3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从投标人所在地企业基本账户银行以电汇或银行转账的形式，汇到招标人指定的投标保证金账户；**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有关银行汇款单据（扫描件）上传到投标文件中**。

11.4**缴纳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

户名：石狮市福狮资源交易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石狮农商行南洋路支行

账号：9070610010010000440155

特别提示1、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2、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1. **递交投标文件和开标地点**：**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福建省泉州市石狮市龙福小区C区4栋23号湖滨街道长福警务室楼上）。**

13、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交易服务费

13.1本项目中标人应缴纳交易服务费，按照《石狮市国有企业资源交易平台收费标准（试行）》“二、货物、服务类收费标准”计算。（转账时需备注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

13.2服务费交至户名：石狮市福狮资源交易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支行

账号：158300100100606544

14、联系方式

釆购人：石狮市循环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方法：0595－88556500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石狮市灵秀镇华中街泉发大厦3栋201

项目联系人：小蔡

联系电话：0595-83982828/18960229657

|  |  |
| --- | --- |
| 类别 | **报名费及釆购代理服务费缴交账户** |
| 开 户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狮振兴支行 |
| 账 号 | 3505 0165 8141 0000 0338 |
| 收款单位 | 福建省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
| **供应商须将相关的费用缴交至上表对应的账号，缴错账号而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

**福建省恒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 1 月 29 日**

 **采购货物（服务）一览表**

采购编号：FJHJCG202300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号** | **药剂****名称** | **标准** | **单位** | **季度预估用量（吨）** | **最高投标限价（元/吨）** | **季度估算金额（元）** | **使用****单位** | **中标人****数量** |
| 1 | 硫酸铝 | 详见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 | 吨 | 7000 | 380 | 2660000 | 祥芝、锦尚、鸿山。 | 其中：不超过2人 |

其中：各个药剂使用单位预估用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号 | 药剂名称 | 标准 | 单位 | 季度预估总用量（吨） | 祥芝季度预估用量（吨） | 锦尚季度预估用量（吨） | 鸿山季度预估用量（吨） |
| 1 | 硫酸铝 | 详见第五章技术和服务要求 | 吨 | 7000 | 7000 | 0 | 0 |

注：1）**本招标项目按需供货，按成交单价（元/吨）结算**

2）在实际供货期内若药剂使用单位有中标药剂需求，中标人须与新增需求的药剂使用单位签订合同并供货，新增药剂使用单位的供货量受季度预估用量的约束，供货到期时间不超过与其他原药剂使用单位已签订本药剂供货合同的最长截止时间。

3）投标人按合同号投标，对同一合同号内所有内容投标时必须完整。评标与授标以合同号为单位。

4）服务地点：石狮市锦尚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石狮市鸿山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及石狮市祥芝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指定交货地点。

5）若中标药剂不能适用（以药剂使用单位使用效果为准）或药剂使用单位生产工艺有变动，招标人或药剂使用单位有权终止合同、停止供货，中标人应自行承担由此可能造成的损失及风险。

6）本项目不集中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可根据招标文件所提供的内容自行踏勘现场（相关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对本次药剂供货及服务范围的现状应有充分认识，自行判断能够完成本项目作业服务工作所需的费用。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实际情况与现场不一致而要求药剂使用单位给予补偿或不执行中标药剂的供给，否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投标人的中标资格，且不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并要求投标人承担违约责任（包含但不限于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损失）。

**7）若中标人不履行合同的，其投标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将被没收且未结算货款不予支付。**

8）中标人在完成本项目季度供应时，若出现采购人未产生下一季度中标人，则中标人供货时间顺延并和药剂使用单位签订补充供货协议（补充供货协议供货时间上限一个月，供货量按各药剂使用单位实际进货量结算，期间若采购人产生下一季度度中标人并签订合同该补充供货协议自动终止），供货价格与本次中标价格一致，不调整中标价并保证完成药剂的实时供应。

 9）供应商及产品的生产厂家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的相关要求。

 10）投标人报价应包括涉及有关本项目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其他费用。